

延津县交通运输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 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县交通运输局在县委市县政府正确领导下，在县政务服务中心的有力指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健全制度、落实责任、强化整改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

(一) 主动公开：认真履行信息发布审核手续，全年共主动公开规章 0 份，废止 0 份，现行有效 0 份；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 0 份，废止 0 份，现行有效 10 份；公开行政许可 1387 件；行政处罚 215 件、行政强制 37 件；行政事业性收费 0 元。

(二) 依申请公开：严格按照《河南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文书格式》，规范区分申请公开信息的类型，结合实际进行分类办理。今年未收到申请公开的信息。

(三) 政府信息管理：局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均明确专人负责信息管理工作，明确到具体责任人，建立健全了局办公室牵头、各股室（单位）分工负责的信息管理机制，对发布的信息严格履行信息审核手续，及时公开发布各类信息，对县政府转交的问题及时整改，保障信息工作质量。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明确专人负责对接网站管理，保证信息公开平台规范运行。

(五) 监督保障：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对局属单位年度综合考评范畴，强化对各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管理。定期对公开发布的信息开展检查和自评，及时对发现问题进行整改，着力提升工作实效。同时，加强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业务培训，积极参加县政府和市局举办的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深入学习《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文书格式的通知》，组织局系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进行集中学习讨论，全面提升行业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38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15		

行政强制	37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问题：政府信息公开的广度深度不够，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到位，主动性不强，导致部分可公开信息未主动公开。

改进情况：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和贯彻力度，积极组织工作人员参加信息公开业务培训，主动加强沟通学习，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业务操作水平，明确信息公开有关内容。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我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